

泛高(北京)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3月14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电话会议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陈天星子董事长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3,517,11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3.87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经公司综合评估各项合作条件，公司决定不再聘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并拟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51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了更有效地利用办公空间，给员工一个更舒适的工作环境，公司决定搬至新的办公场所，因此注册地址有所变更。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原公司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 6 号 22 层 3 座 2201、2202。

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8 号院 4 号楼 11

层 1105。

具体变更后的地址以工商管理管理局的核准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51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业务需要将增加“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”及减少“入境旅游业务”的经营范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51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(1) 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，拟将对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如下：

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：

原章程为：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甲6号22层3座2201、2202

修改后公司章程为：

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院4号楼11层1105。

(2) 因公司业务需要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如下：

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：

原章程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入境旅游业务；影视节目制作；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；房地产价格评估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（不含演出）；市场调查；经济贸易咨询；教育咨询（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）；销售文具用品、体育用品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日用品。

修改后公司章程为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；影视节目制作；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；房地产价格评估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活动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（不含演出）；市场调查；经济贸易咨询；教育咨询（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）；销售文具用品、体育用品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日用品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51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、经营范围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517,11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泛高（北京）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公司章程》

泛高(北京)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16 日